

教育消費支出調查表(學校問卷)

核定機關：行政院主計總處
核定文號：主普管字第 1130401471 號
調查類別：指定統計調查
有效期間：民國 118 年 9 月底止

- 1.本調查依據統計法第 15 條規定「統計調查之受查者無論為個人、住戶、事業單位、機關或團體，均應依限據實答復」。
- 2.本調查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範，本表所填資料僅供整體統計分析應用，個別資料絕對保密。

學校名稱：

樣本編號：

您好：

教育部為瞭解就讀國小學生在教育方面之消費支出，特委託典通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教育消費支出調查」，並請學校協助辦理，問卷填報資料僅供整體統計分析之用，不作其他用途，個別資料絕對予以保密，敬請放心填答。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教育部 敬啟

【注意事項】：

- 1.本次係填答 113 學年上、下學期之調查資料。
- 2.如果您想使用網路填報，請至 <https://edupay.moe.gov.tw> 或教育部(網址：www.edu.tw) 首頁上方\教育資料\教育統計，上方「統計調查專區」之「教育消費支出調查」，點選「2-(6)填報網址」。
- 3.請填寫國小(或附設國小)學生總人數(不包括補校)、學生繳費人數及學生繳納費用總額(不含政府及民間團體補助款)。
- 4.各縣市學校「代收及代辦費用」科目或有差異，請按內涵相近科目一併填寫。
- 5.如有疑問，歡迎電洽「典通股份有限公司」(電話：02-2331-5133 #601~604 黃小姐)或教育部統計處(電話：02-7736-5760、5757)或服務信箱：edupay@mail.moe.gov.tw。

一、填表人基本資料

填表人姓名	單位(處、室)	公務聯絡電話	公務電子信箱

二、全校國小(或附設國小)學生人數(不包括國小補校)統計

項目	人數
國小學生總人數(不包括國小補校)	_____人

三、113 學年全校國小學生(不包括國小補校)繳納之費用總額

※請扣除政府及民間團體補助款(如就學費用優待減免)；無收費之項目，請填「0」，勿空白。
 ※若全學期繳費次數超過 1 次，則該收費項目之「繳費人數」欄請填「x」。

收費項目		上學期(含暑假期間之收費)		下學期(含寒假期間之收費)	
		繳費人數 (人)	全校總金額 (元)	繳費人數 (人)	全校總金額 (元)
1.雜費※「公立」國小免收，請填"0"。					
2.課後照顧班費用					
3.(課後)學藝活動、社團活動費 (含課業輔導費)					
4.教科書書籍費(含簿本費)					
5.美勞材料費					
6.畢業紀念冊					
7.畢業旅行費					
8.校外教學費					
9.學生寄宿費					
10.餐費	由學校廚房或向鄰近學校 搭伙供應餐食				
	向校外食品業者或團膳業 者訂購餐食				
11.家長會費					
12.學生團體保險費					
13.冷氣使用及維護費 ※「公立」國小免收，請填"0"。					
14.制服及用品費					
15.交通費					
16.其他 請列舉：_____					
總計 (1.雜費+2.課後照顧班費用…+16.其他)					

◎非常感謝您提供資料，請於 114 年 7 月 15 日前將問卷寄回。

◎網路填報者書面問卷免寄回。